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汉滨分局的安康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汉滨分局关于租赁“三车”违停拖移及停放服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租赁三车违停拖移及停放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安康市汉滨区玉洁环卫产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1 人，营业收入为2265.3972万元，资产总额为660.064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租赁三车违停拖移及停放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安康市汉滨区玉洁环卫产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1 人，营业收入为 2265.39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60.0647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康市汉滨区玉洁环卫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0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